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台北市中醫師公會
115.1.30
收文第 074 號

臺北市府衛生局 函

100008

臺北市中正區青島西路11號3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0669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1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
1號東南區1樓

承辦人：鄭慶浩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
轉7077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a64058@gov.taipei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廣東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
“廣東”適時樂濃縮膠囊（加味逍遙散）（衛署藥製字第
047795號）」等2件藥品許可證一案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
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5年1月23日衛部中字第1150002199A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公告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
北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黃建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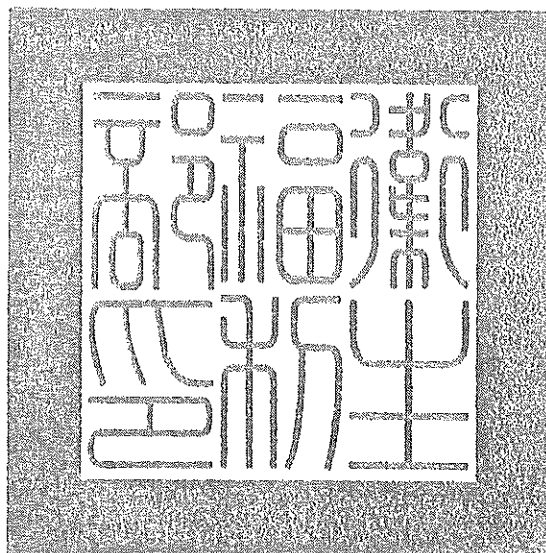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1153066927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150002199號



主旨：註銷「“廣東”適時樂濃縮膠囊（加味道遙散）（衛署藥製字第047795號）」等2件藥品許可證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39條第4項及藥品查驗登記審查準則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。

二、註銷之藥品許可證如下：

（一）衛署藥製字第047795號“廣東”適時樂濃縮膠囊（加味道遙散）。

（二）衛署藥製字第047822號“廣東”不喘樂濃縮錠（定喘湯）。

部長 石崇良